

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关于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做好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对公司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及相关事项作出如下专项说明：

一、保证公司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且与经审计的年度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二、保证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、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重大违规行为。

三、结合目前公司经营状况和相关审计情况，不存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、不存在退市等相关风险。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，本次披露的主要经营业绩尚未完成审计，预计 2020 年 5 月 20 日披露经审计的 2019 年年度报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2020 年 4 月 27 日